

关于同意公示租赁信息的通知书

广东南粤银行长沙分行河西支行：

本人就位于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金星中路 247 号佳兴国际汇一楼门面（房产证地址）房屋租赁事宜与贵行进行协商，若贵我双方协商一致，则本人同意，贵行在签署租赁合同前对租赁信息在广东南粤银行官网进行公示，公示内容主要有机构名称、地址、中选供应商、采购单价等信息。

上述租赁信息公示后，若双方未能正式签署租赁合同的，则本人/本单位对上述公示不持异议。

特此通知。

通知人（签名或盖章）：



2024 年 2 月 29 日